

攀枝花市西区人民政府

关于 2021 年高、中考期间禁噪的通告

格里坪镇人民政府、各街道办事处，区级各部门，各建筑施工单位，各娱乐场所，各位市民：

高、中考即将来临，为给广大考生提供安静的考试和休息环境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等法律法规，现将西区高、中考期间禁噪相关事项通告如下。

一、考试时间及地点

高考时间：6 月 7 日—6 月 9 日

高考考点：攀枝花市第七高级中学；

中考时间：6 月 12 日—6 月 14 日

中考考点：攀枝花市第三十一中小学校

（备用考点：攀枝花市第三十六中小学校）；

西区 2021 届初中学生地理结业考试时间：6 月 15 日

考试地点：攀枝花市第三十一中小学校

（备用考点：攀枝花市第三十六中小学校）。

二、禁噪范围

- (一) 新庄、清香坪、大水井、动力站、席草坪片区；
- (二) 陶家渡片区；
- (三) 河门口、格里坪片区。

三、禁噪时间及要求

2021 年度攀枝花市西区高、中考和初中学生地理结业考试禁噪时间：6 月 1 日至 6 月 15 日。

禁噪要求：

(一) 建筑施工单位应当合理安排工程建设，调整施工作业和混凝土浇筑时间，每日 12 时至 14 时 30 分、22 时至次日 6 时不得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。

(二) 严格控制城区内机动车喇叭声干扰考生学习和影响考生休息。

(三) 学校附近、居民集中区要严格限制使用高音广播、喇叭，或采用其它方式发出高噪声从事商业经营活动。

(四) 严格控制装修活动，禁止切割、钻孔、敲击等产生剧烈噪声的装修作业活动。

(五) 使用音响器材、家用电器、乐器或者进行其它家庭室内娱乐活动时，应当控制音量和使用时间。

(六) 工业企业、文化娱乐场所合理安排生产、经营时段，

禁止超标排放噪声。

西区生态环境局、市公安局西区分局将会同相关单位开展巡查监督工作，对违反相关规定的单位和个人依法予以严肃处理。拒绝或妨碍执法监管人员执行公务的，由公安机关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的有关规定处罚。构成犯罪的，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。市民可以拨打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电话投诉。

特此通告。

攀枝花市西区人民政府

2021 年 6 月 4 日